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| | 类别 | 建议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名称 | 龙门县麻榨镇典型村培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质量检测服务 |
| 2 | 项目业主情况 | 项目业主名称：龙门县麻榨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龙门县麻榨镇龙凤路8号 联系电话：0752-7560148 |
| 3 | 中介服务名称 |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|
| 4 |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| 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建筑材料及构配件、地基基础、市政工程材料资质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 |
| 5 |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| 在检测服务期限内对检测范围，按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开展检测工作，贯穿于施工准备阶段、施工阶段、竣工验收、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，检测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、进度、投资控制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合同、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，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，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，审核修复方案，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，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。须按照有关规定，在检测过程中及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、汇总、整理工作；负责向选取人提供检测过程中质量、进度、投资、合同、检测情况等报告，并有义务向选取人提出合理、经济的具体方案和建议。 |
| 6 |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| 1.履行地点：惠州市龙门县麻榨镇。 2.履约方式：完全履行。 |
| 7 |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| 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|

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|
| | | 3.计价标准：依据《广东省建筑工程概算编制办法》(2014)。 |
| 8 | 服务时间 |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项目服务时限为本工程施工开工日期起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、工程质保期满止。 |
| 9 | 验收 | 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约定执行。 |
| 10 | 结算方式 | 按合同约定执行。 |
| 11 | 违约责任 | 1.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.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3.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为准。 4.委托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| 1.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 |
| 13 | 备注 | 1.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|